

口試後應收資料

- 1、請老師填具**領據**(指導老師同時也是口試老師，所以論文指導費與口試費分開寫)，領據上請事先寫好金額，費用項目請填"口試"。費用煩請研究生先墊支，領到預支費用後會盡快發給研究生。
- 2、論文口試費：每位老師一千元，論文指導老師亦為口試老師之一。
- 3、論文指導費：每篇四千元，若二人指導，每人二千元。
- 4、準備**個人評分表格**，供各口試老師評分用，**評分總表**給口試召集人用。
- 5、口試通過後請各口試老師在**口試委員審定書**上簽名。
- 6、**指導老師推薦書**。
- 7、**中央警察大學暨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授權書**。
- 8、口試結束後請將領據、評分表繳回給助教。